

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马院〔2026〕14号

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2027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 招生工作的办法

为进一步提高生源质量，加强拔尖创新人才选拔，根据教育部相关文件要求，现将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7 年招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以下简称“推免生”）相关工作事项通知如下。

一、接收条件

（一）纳入国家普通本科招生计划录取的应届毕业生，获得所在学校（经教育部批准的推荐高校）的推荐免试资格。

（二）思想政治及科研素质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具有坚定正确的政治方向，热爱祖国，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遵纪守法，品德端正，积极向上，身心健康。

2. 勤奋学习，刻苦钻研，成绩优秀；学术研究兴趣浓厚，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创新能力和培养潜质。

3. 诚实守信，学风端正，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

4. 品行优良，无违法违纪受处分记录。

二、工作要求

接收推免生工作由校研究生招生委员会统一领导，校研究生院具体负责，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组织综合考核，根据材料审核筛选进入面试考核名单。

三、拟接收推免生的学科专业及人数

1. 马克思理论：5人（其中：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方向1人，国外马克思主义研究方向1人，马克思主义中国化研究方向1人，思想政治教育方向1人，中国近现代史基本问题研究方向1人）；

2. 法律（法学）：2人；

3. 法律（非法学）：1人；

（最终名额以实际录取为准）

四、接收推免生程序

1. 系统注册和网上支付。参加我校推免预报名的考生须在“全国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免初试、转段）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网址：<https://yz.chsi.com.cn/tm>，以下简称“推免服务系统”）正式报名。系统对考生开通后，已获得所在学校推免资格的申请人，请及时登录系统进行注册和网上支付报考费用。“推免服务系统”开通注册时间预计在9月18日，具体以该网页公布为准。

2. 填报志愿。“推免服务系统”志愿填报功能开通后，推免生登录“推免服务系统”填报志愿。

3. 复试通知确认。资格审核通过后，我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复试通知，考生一般应在接收复试通知4小时内系统在系统给予确认。

4. 复试。复试一般以综合面试为主，重点考察申请人的英语水平(30分)、知识结构(40分)、综合素质(30分)。面试成绩取专家组评分平均值，满分100分，60分为合格线。具体安排由学院通知。

5. 拟录取通知确认。复试考核通过后，学校将通过“推免服务系统”向考生发送拟录取通知，考生须尽快予以确认，对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我校确认信息的视为自动放弃拟录取资格，我校将顺次录取其他考生。一旦考生确认待录取，我校原则上不接受其取消待录取申

请。如果出现在申请过程中弄虚作假、入学前未取得本科毕业证、入学前有违法违纪等行为，本校将不予录取或取消录取资格。

6. 公示。学院根据推免生接收情况和推免生复试成绩形成拟录取推免生名单并公示。

五、其他

申请人提交的全部材料必须保证真实准确，如在推免过程中弄虚作假，有学术不端行为或者有其他严重影响推免过程和结果公平公正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推免拟录取资格，已入学的，取消其学籍，并由推荐高校所在地的省级教育招生考试机构按规定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未严格履行工作职责，违反推免招生政策规定的将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六、咨询电话

025-68224709（雷老师、陈老师）

南京林业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2026 年 9 月 16 日